

浉池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浉池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省、市政务公开相关文件精神，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不断推进基层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实体行政服务大厅等功能作用，主动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及时更新信息公开内容，持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大力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不断提升网上政务服务公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在畅通政府与群众之间的交流互动渠道、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上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年，我局在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公众号公开我局工作状态、相关法规共计82条。全年办理12345政务热线工单3561单（咨询类工单80单、建议类工单54单、求助类工单2647单、投诉类工单647单、举报类工单133单），办结2704单，按时办结率70.31%；结果满意率89.9%；作风满意率96.32%。2021年，政务服务中心共受理、办结审批服务事项118万件，代办服务480人次，预约服务680人次，上门服务850人次，延时服务1300次，接受群众咨询23万余次，按时办结率100%，群众满意率99.8%，办件差错率为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落实主要领导审核制度，完善信息公开申请的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闭环管理机制，规范答复口径，采用标准文本，不断提高答复专业化规范化水平。2022年，我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政务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规定，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操作规程，建立公文公开属性制度，在拟制通知、通报、报告、请示、函等公文时，对公开属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进行界定，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化。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2022年，全面贯彻落实《政务公开信息条例》的各项法规规定，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专题学习。大力推进数据开放共享，利用大数据信息化、智能化，实现“共享办”，让企业少交材料、少跑腿。截止目前，已实现299项政务数据共享。加强电子证照建设。督促各相关单位及时在三门峡市政务服务管理平台上录入数据并生成电子证照，积极做好电子证照推广工作、深化电子证照便利化应用、提升电子证照共享应用能力，推动纸质证照免提交工作。目前，生成电子证照数量92730个。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及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仍存在改进的地方:一是要进一步加大创新探索力度,持续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积极探索建立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体系;二是公开信息及形式有待完善。未能及时主动公开应公开的信息,主动公开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同时,比较重视通过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其他的查阅形式不够丰富。三是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由于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是一项全新的制度,因此在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工作中对有关概念理解不一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度,我局严格执行《政务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要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费用全部在行政经费中列支,本年度未收取申请人检索、复印、邮寄等任何费用。

